

证券代码：837525

证券简称：纳兰德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电子城国际电子总部 9 号楼 12 层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冀建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股东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杨莉莉、孙兆恺因公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情见

公司于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规划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结合股东利益及公司业务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配，即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B10673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B10674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840,52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晓松、孙兆杰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纳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